

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2019 年开始新录取研究生学费标准公告

根据《省物价局、省教育厅、省财政厅关于我省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价〔2013〕294号），2019年开始，我院新录取研究生学费按照以下标准收取（单位：元/生/学年）：

专业类型	全日制（非委培）	全日制（委培）	非全日制
学术型硕士	7000	8000	
专业硕士（教育硕士）	8000		10000
专业硕士（工程硕士）	7000		8000
专业硕士（会计硕士）	15000		

2018年及以前录取的研究生按原学费标准收取。

广东技术师范学院

2018年10月10日